

#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合同

合同编号: XR20251118001

需方: 中共陕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供方: 陕西兴润义泰实业有限公司

为保护供需双方的合法权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并严格遵守陕西省政府协议供货招标文件、政府采购协议供货承诺书中的相关规定, 签定本合同, 并共同遵守。

本合同采购的产品所需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为: 预算内  预算外  自筹  财政集中支付  采购人支付

## 一、采购品名、型号、数量及金额

品名	型号或项目内容	数量	单价	总价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办公桌	1600*800*750	2	1750				3	5	0	0
合计:	叁仟伍佰元整						3	5	0	0

二、保修期: 产品的服务标准, 与供方中国总部对外公众网站上公布的标准或消费者协会的规定相一致, 若未公布标准的, 以其他各类产品应依据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相关条款的标准提供服务。

三、交(提)货地点、方式: 最终供货公司于 2025 年 月 日前将货物送至(指定地点)交(需方指定收货人)。此外, 最终供货公司应在交货前向需方提供交货计划; 运输、保险和装箱的费用由最终供货公司承担。

## 四、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时间:

(一) 验收标准: 1、装箱单; 2、供方保证一次性开箱合格率大于 98% (百分之九十八)。

(二) 提出异议时间截止: 供货后 7 日内。

五、付款方式及期限: 双方签署验收单 30 日内, 财政集中支付遵从财政部门规定。

最终供货公司开户行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西安雁塔路支行

帐号: 2611 0301 0400 0896 2

## 六、违约责任:

1、如最终供货公司延期交货或需方延期付款, 每逾期一日, 违约方应按照合同金额 1% 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但该违约金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 逾期超过 5 日, 有权解除合同。

2、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 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 5% 的违约金。

## 七、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协商  向授权公司投诉  向财政部投诉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八、其他约定事项: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承诺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

- 2、本合同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由规定的，从其规定。
- 3、本合同为供应商与政府采购单位买卖合同，一式四份，供方、需方各二份。
- 4、本合同总价格包含运输、安装及相关税费。
- 5、本项目验收完成后三个工作日内开具全额发票。

需方（签章）：中共陕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代理人：

地址：

电话：

合同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最终供货公司（签章）：陕西兴润义泰实业有限公司

代理人：张博文

地址：

电话：

合同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